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11日和2022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2）。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10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2年3月28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2022年5月6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23,9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回购最高价格61.45元/股，回购最低价格38.80元/股，回购均价47.096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9,963,989.75元（不含交易佣金手续费等

交易费用)。

(三)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2年3月1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423,903股。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423,903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期间,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0日